

# 定州市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见成效

## 一季度执法检查同比下降超10%

本报讯 (潘洪亮)定州市扎实推动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全市第一季度涉企行政执法检查次数同比下降超10%。

定州市召开全市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动员会、规范涉企行政执法工作调度会,对专项行动进行全面部署和调度。同时,成立定州市规范涉

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工作小组,实现多部门联动作战、协同推进。

该市分别以重点问题、重点部门为抓手,压实任务责任,将罚没收入异常增长、行政执法问题突出、群众和企业反映问题较多的相关执法部门列为重点部门,要求细化工作方案,明确具体整改举措;针对重点问题,向

市财政局、发改局、市场监管局、公安局等部门提出具体工作要求和完成任务时间节点,明确工作方向,明确阶段任务,明确问题转办流程。

该市印发《关于公布非行政执法人员入企执法问题投诉举报途径的公告》《关于公布行政执法问题投诉举报途径的公告》,分别在市政府门户网站、

定州政务微信公众号及29个行政执法部门、25个乡镇(街道)微信公众号、公告栏等进行全面公示。同时,在市政府网站增设涉企行政执法检查专栏,51个涉企行政执法主体及时公布检查事项和依据、检查频次上限、检查计划等内容,通过公示,全面接受检查对象监督。



5月20日,任丘市人民检察院邀请辖区某幼儿园小朋友走进检察院进行“探秘”。检察官将法律知识编成一个个有趣的小故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小朋友们讲解未成年人保护法相关内容。学习之后,检察官现场提问法律小常识,小朋友们踊跃回答,气氛热烈。

刘伟娜 摄

## 海兴:“法企直通车” 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本报讯 (记者 于海宁)5月21日,海兴县人民法院联合县工商联召开“法企直通车”暨青年企业家座谈会。海兴县委、县法院、县工商联、县政府办代表以及县内8家民营企业和2家金融机构代表参加会议。

开会前,在讲解员的引导下,企业家代表先后参观了海兴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案件查询室、青少年教育工作室、刑事审判庭等场所,对法院各部门职能和日常工作有了更深入的了解。

座谈会上,海兴法院干警向与会代表介绍了今年以来海兴法院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开展情况。企业家代表对海兴法院的工作表示认可,并提出了企业生产经营中面临的法律问题、司法需求,法院干警现场一一解答。

海兴法院负责人表示,该院将牢固树立“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延伸司法服务,创新工作机制,以更实举措、更优服务维护企业合法权益,以司法之力护航企业健康发展。

## 做强基础面 剔除风险点 管控在源头 固安公安多点发力筑牢社会平安根基

本报讯 (于洪良)今年以来,固安县公安局坚持预防在先、多措并举,最大限度将各类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处置在源头,先后排查化解矛盾纠纷319起,营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

依托社区警务,做强基础面。固安县公安局结合“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积极组织民辅警深入基层,会同村街社区干部、网格员、志愿者、物业管理人员等社会力量,全面排查婚恋、家庭、邻里、债务、地界等方面矛盾纠纷,做好调解疏导工作,将矛盾化解在最前端。日前,在获悉辖区村民王某因为修建厕所与邻居贾某产生矛盾后,该局彭村派出所民警立即赶赴现场,对双方当事人说乡情、论法理,最终让当事

人握手言和。

依托数据警务,剔除风险点。固安县公安局充分利用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明确牵头部门,对110警情、信访投诉、社区警务等数据进行深度分析,精准研判矛盾纠纷的高发区域、高发类型和发展趋势,对可能引发矛盾纠纷的风险点进行预警,提前介入处置,有效防范矛盾纠纷升级激化。特别是对报警3次以上的重复警情进行认真分析,对超出公安机关职责范围的矛盾纠纷,由县公安局协调推送综治等相关部门共同开展工作。同时,主动对接政府部门,对项目建设、征地拆迁等可能引发矛盾纠纷的事项,提前进行社会风险评估,制定防控预案

案,及时化解潜在隐患。

依托网上阵地,管控在源头。当前,涉及民生诉求、利益冲突等信息频繁出现在互联网上。固安县公安局充分发挥职能部门作用,积极开展网上巡查,对可能引发矛盾纠纷的敏感话题启动快速响应机制,及时推送,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依托网络平台建立台账,对分类登记排查出的矛盾纠纷,实时动态跟踪,确保底数清、情况明。同时,在开展“面对面”法治宣传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抖音号、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普及宣传法律知识。今年以来,该局先后制作相关作品3期,对矛盾纠纷的有效化解起到了积极作用。

### 为群众减负 助诉讼提速

## 曲阳法院积极推广“两状”示范文本应用

本报讯 (庞懿晗 张颖)自要素式起诉状和答辩状(以下简称“两状”)示范文本推广应用以来,曲阳县人民法院通过推动协同联动、优化诉讼服务、深入宣传推广、建立反馈机制等一系列扎实有效举措,稳步推进“两状”示范文本普及工作,切实减轻了当事人的诉讼负担,实现了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有机结合,赢得了群众广泛赞誉。

曲阳法院推动协同联动,将内部培训作为推广工作的重要基石,组织诉讼服务中心干警参加“两状”示范文本专项培训,详尽阐释推行依据、11类适用案件类型,帮助干警准确领会“两状”示范文本填写要求和应用技巧。通过典型案例分析,结合模拟实操演练,让干警深入理解“两状”示范文本的优势,精准掌

握操作要点,有效提升了干警在诉讼指导方面的专业能力。此外,积极搭建交流平台,与律师事务所律师召开专题座谈会,围绕“两状”应用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展开热烈研讨,共同探索规范化、高效化的使用路径,为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司法服务需求筑牢根基。

曲阳法院优化诉讼服务,在诉讼服务中心显要位置设立“两状”示范文本服务专区,免费提供纸质模板与详细的填写指南。同时,针对不同类型的案件,制定细致的填写示例与说明,确保当事人能够清晰明了地进行填写。从协助当事人梳理复杂的案件事实,到指导其参照示范文本规范填写内容,诉讼服务中心干警全程为当事人提供贴心的诉讼引导服务。对于存

在书写困难的当事人,更是提供口述记录、代书等便民服务,真正做到“有问必答、有求必应”,实现诉讼服务“零距离”,让当事人感受到司法的温暖与便捷。

曲阳法院深入宣传推广,充分发挥诉讼服务中心的前沿宣传阵地作用,通过制作宣传展板、电子屏幕播放短片等形式,将“两状”示范文本直观呈现给当事人,确保当事人踏入诉讼服务中心的第一时间,便能对“两状”示范文本形成初步认知。同时,紧密结合法治宣传节点,现场为群众普及“两状”示范文本的应用,通过通俗易懂的语言和实际案例,让群众快速了解其优势与方法,有效提升群众对“两状”示范文本的知晓率和认同感,进一步降低了诉讼参与门槛。

曲阳法院建立反馈机制,建立健全“两状”示范文本应用反馈机制,通过多种渠道,及时收集当事人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与建议,并与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充分沟通与深入分析。根据分析结果,有针对性地优化示范文本,不断调整和完善“两状”示范文本的内容与形式,推动“两状”示范文本应用更加贴合群众实际需求,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与满意度,让司法服务更贴心、更高效。

目前,曲阳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已收到要素式起诉状420余份,要素式答辩状20余份。下一步,曲阳法院将持续优化诉讼服务,加大“两状”示范文本的宣传推广力度,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便捷、温馨的诉讼服务。

## 景县检察院驻村工作队 情系百姓办实事

## 修缮破损路 群众安心行

本报讯 (李文秀 高旭东)近日,景县人民检察院驻龙华镇龙华村工作队通过排查、修缮村内破损巷路,推进路基加固工程,为村民平安出行和乡村产业发展铺就了“安心路”。

因年久失修、路基下沉,龙华村两条巷路存在严重坑洼积水问题,周边村民出行“晴天踩灰、雨天蹚泥”,生产、生活极为不便。经过前期排查,驻村工作队决定对该两条巷路进行修缮。在龙华镇党委政府与龙华村“两委”的支持下,巷路修缮工程迅速启动。

施工期间,驻村工作队全程驻守现场监督,从水泥、砂石等原材料验收到混凝土配比、摊铺工艺等关键

环节,均严格对照标准、把控质量。同时,积极发动村民参与监工,引导村民全程参与工程建设,既保障了施工透明度,又增强了村民的主人翁意识。经过一周时间的施工,两条总面积近500平方米的水泥巷路顺利完工并贯通,彻底解决了困扰群众的出行难题。

巷路修缮工作获得了老百姓的高度认可和点赞。对此,景县检察院驻村工作队相关负责人表示,工作队将持续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敲门问事”实践活动,聚焦村民急难愁盼问题,以“小工程”撬动“大民生”,用实干举措为乡村振兴夯实基础设施“硬根基”。

## 无极司法局送法进校园

## 筑牢禁毒防线 守护无毒青春

本报讯 (记者 鲍娜军)为筑牢青少年禁毒防线,营造无毒、健康、和谐的校园环境,近日,无极县司法局联合河北省戒毒康复中心组织人员走进无极县武术学校,开展“青春无染 防范青少年药物滥用”主题法治讲座,在500余名师生的心中构建了一道坚固的禁毒防护墙。

“常见的毒品种类有哪些?”“你对毒品的危害了解多少?”活动现场,河北省戒毒康复中心干警结合刑法、禁毒法、《河北省禁毒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互动问答的方式开场,向青少年讲解新型毒品的种类、吸毒的

危害、药物滥用的危害及防毒常识,引导他们了解毒品违法犯罪应承担的法律后果,呼吁大家珍爱生命、远离毒品。“原来药物成瘾离我们并不遥远!滥用药物不仅伤害身体,更会让失去自由。感谢民警教我们远离毒品,这不仅是禁毒课,更是守护青春的成长课!”参加讲座后王同学有感而发。

“活动的开展,进一步提升了青少年识毒防毒拒毒的意识和能力,营造了绿色无毒的校园氛围,为打造法治校园、无毒校园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此次禁毒宣传进校园活动得到了无极县武术学校广大师生的一致好评。

## “公证+司法鉴定”

## 为当事人提供 “一站式”法律服务

本报讯 (记者 张哲)5月22日,石家庄市太行公证处与河北医科大学法医鉴定中心举行“公证+司法鉴定”战略合作协议签约仪式。

根据“公证+司法鉴定”战略合作协议约定,双方将在证据保全公证、司法鉴定辅助、业务培训交流等多个领域开展深度合作,共同探索“公证+司法鉴定”的创新服务模式,为当事人提供“一站式”法律服务解决方案。

此次石家庄市太行公证处与河北医科大学法医

鉴定中心的战略合作,是公证与司法鉴定领域资源整合、协同发展的实践,也是推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积极探索。这一合作模式的建立,将有效整合双方在专业、资源、服务等方面的优势,形成工作合力,进一步提升公共法律服务的质效。未来,双方将严格落实合作协议内容,不断深化合作内涵,拓展合作领域,努力开创“公证+司法鉴定”协同服务新局面,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上接第1版)

“网号、网证并不是法律意义上的证件,也不强制使用。”公安部第一研究所研究员于锐说,“是自愿选择使用的,一种更加安全的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

据介绍,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于2023年6月上线,已在主要互联网平台和政务服务、教育考试、文化旅游等行业领域开展试点应用。

进一步推广应用公共服务,管理办法提出,鼓励有关主管部门、重点行业按照自愿原则推广应用网号、网证。鼓励互联网平台按

照自愿原则接入公共服务,用以支持用户使用网号、网证登记、核验用户真实身份信息。

为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管理办法规定了未成年人申请网号、网证应当取得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同意,由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代为申领或在监护下申领等。此外,国家网络身份认证不对八周岁以下未成年人提供服务。

管理办法将于7月15日起施行。公安部将联合有关部门加大宣传引导和推广应用力度,切实发挥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的作用,拓展更多应用场景。

## 未检路上的青春答卷

(上接第1版)

滦州检察院院内的“喻青林”,是刘杏引以为豪的地方。每棵树上悬挂的警句,都记录着一个个少年的蜕变:曾经为兄弟义气伤人的孩子考入了大学,替考少年圆梦“双一流”大学,盗窃少年扎根农田成为养殖户……“给他们一次机会,他们就会还社会一个奇迹。”刘杏的语气温柔而坚定。

面对性侵被害人,刘杏的救助从未止步于办案。一名被养父侵害的14岁女

孩,在刘杏的奔走下办理了户口,进行了技能培训和心理疏导。“司法不仅要惩恶,更要为受害者重建人生。”刘杏说。

谈及未来,刘杏表示,针对“智能化”“低龄化”犯罪新趋势,她计划推出普法产品,扩大“家长课堂”覆盖面;与企业共建“帮教基地”,为涉罪少年提供就业引导;深挖公益诉讼线索,筑牢未成年人权益“防护墙”。“时代在变,未检工作必须与时俱进。”刘杏说。